

证券代码：838771

证券简称：安福环保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湖南安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 月 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12 月 1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汝元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为配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需要，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顺利实施，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终止挂牌的申报事宜；
- （2）签署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协议；
- （3）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上议案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安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湖南安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4 日